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9年1月7日14:30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7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6日15:00-2019年1月7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如下：

议案 1、《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2 日 9:00—2019 年 1 月 4 日 15:00

3、登记地点：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

4、登记手续：

(1)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一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8 年 1 月 4 日 15:0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赵璐、刘杰

电话：0769-87935678

传真：0769-87920269

邮编：523722

地址：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 83 号公司会议室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143；投票简称：星普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前一）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授 权 委 托 书

致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是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按废票处理）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请股东在表决栏的“同意”、“弃权”或“反对”栏内划“√”，填写其它标记、漏填或重复填写的无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份的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